

河南财经政法大学教务处

教通字〔2018〕68号

河南财经政法大学教务处 关于做好2018-2019学年第一学期本科生 学业预警工作的通知

各学院（系）：

为加强对本科生学业的过程监控与管理，做好本科生学业指导，请按照《河南财经政法大学本科生学业预警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（河财政教〔2017〕4号）做好本学期的学业预警工作。

一、工作要求

学院（系）成立以院长（主任）为组长，分管教学和学生工作的学院（系）领导为副组长的学业预警工作领导小组具体负责

本学院（系）学业预警工作。

学院（系）应给每个被预警学生建立预警管理档案，预警教育过程应留有书面记录并填写《河南财经政法大学学业预警学生谈话记录表》。学院（系）应定期对本学期发出学业预警学生的学习情况进行检查，督促学生提高学习质量。

二、工作流程

1. 学院（系）教学办在教务信息服务平台成绩管理模块中，利用统计分析中的“学分统计”“成绩绩点统计”“学业预警管理”等功能，按照办法中关于预警情况的详细规定条件，结合学生的违纪处分情况进行统计。按照统计结果，给予学生对应的预警通知书。

2. 学院（系）同时采取合适的方式向被预警学生家长送达学业预警通知书，提醒家长及时对孩子进行教育，配合学校督促学生努力完成学业。对于预警学生家长的反馈材料，学院（系）要及时整理，并建立相关档案备查。

3. 对于预警学生，教学办通知其辅导员，及时有针对性地加强对学生的督促，要求预警学生制定学习计划并参加课程辅导。属于红色预警的学生，除向其家长送达学业预警通知书外，在条件允许的情况下，相关学生辅导员需要邀请家长来校，就预警学生的学业情况进行面谈，谈话记录需及时整理，并存档备查。

4. 学业预警工作结束后，各院（系）须提交一份学业预警工作总结，需详列表细说明预警的人员、预警级别及采取的督促措

施。并附相关材料。

三、时间安排及材料报送

学业预警工作应于10月12日之前结束，并于10月18日之前按要求上报相关材料。

报送材料：

1. 学业预警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名单；
2. 学业预警工作总结(附学业预警汇总名单及预警情况)；
3. 河南财经政法大学学业预警学生谈话记录表(教务处、学生处各一份)。

附件:1. 河南财经政法大学学生学业预警通知书

2. 河南财经政法大学学业预警学生谈话记录表

河南财经政法大学教务处
2018年9月29日



附件 1

河南财经政法大学学生学业预警通知书（存根）

20 —20 学年第 学期： 第 号

学号		姓名		学院	
年级		班级		专业	
学业具体情况					<input type="radio"/> 黄色预警 <input type="radio"/> 橙色预警 <input type="radio"/> 红色预警
家庭地址				邮编	
家长姓名			家长联系电话		
学生签名			学生电话		
学业预警通知下达时间	年 月 日				

河南财经政法大学学生学业预警通知书（致家长）

20 —20 学年第 学期： 第 号

学号		姓名		学院	
年级		班级		专业	
尊敬的家长： 您的孩子目前在学业上出现了困难，具体情况为： <input type="radio"/> 黄色预警； <input type="radio"/> 橙色预警； <input type="radio"/> 红色预警 按照《河南财经政法大学本科生学业预警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，现给予学业预警。我们通过《学生学业预警通知书》向您告知，希望您了解有关情况后及时与子女联系，配合学校，共同督促、教育，弥补差距、迎头赶上。衷心感谢您的理解与支持！ 联系人：_____学院（系） 联系电话：_____					

河南财经政法大学学生学业预警通知书（家长回执）

20 —20 学年第 学期： 第 号

班级		姓名		学号	
家长意见	1、学生目前的情况家长已了解。 2、学院（系）的联系办法家长已清楚。 3、家长的想法、建议与要求请另附纸 家长签名：_____				

注：回执请寄： 邮编：450046

郑州市郑东新区龙子湖高校园区河南财经政法大学_____学院（系）_____收

附件 2

河南财经政法大学学业预警学生谈话记录表

学院（系）		专 业	
学 号		姓 名	
谈话时间		谈话地点	
学业预警原因：			
联系家长记录及家长表态：			
联系方式：		联系时间：	联系人签名：
谈话记录：			
谈话人签名：		学生签名：	
证明人签名：			
学习计划：			
			学生签名：
学院（系）意见：			
			领导签名：

注：谈话结束后本表复印三份，一份随预警通知书送达学生家长，一份交教务处，一份交学生处，原件与学生学业预警通知书（存根）一起存入学生学业预警档案。

